

2018 年度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 基地管理委员会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8年预算组成单位共1个,为本级单位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是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4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企业管理股、招商信息股、规划建设股。

主要职责:落实仁化县委、县政府有关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发展的决策和部署;落实基地的规划、开发、建设等工作,加强与县职能部门和镇(街)协调管理;负责基地招商引资的协调、督导、调研、统计、信息等工作;负责投资政策宣传推介工作;做好项目的筛选、储备、推介工作;负责基地的供水、供电、排水、排污、道路、美化、环卫等公共设施及治安工作;负责基地内企业的建设、管理与监督工作。

(二) 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事业编制7人,其中,在职7人,离退休人员0人,后勤服务人员编制1人。

(三)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进一步完善工业园区建设,加快产业集聚地道路管网等基础设施和生活配套服务区建设,扶持企业产业发展和技术升级改造,大力推进产业共建,促进企业项目落地,加强土地、环保等资源要素

保障。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8 年收入预算 299 万元，比上年 633.24 万元减少 334.24 万元，减少 52.7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主要减少原因是污水处理费减少了 314.34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8 年支出预算 299 万元，比上年 633.24 万元减少 334.24 万元，减少 52.7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29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主要减少原因是污水处理费减少了 314.3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93.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31.19%。与上年减少 2.57 万元，减少 2.6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8.5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205.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68.81%。与上年减少 329.41 万元，减少 61.55%。其中：001 项目绿化养护费 5.54 万元，与上年减少 2.3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园区绿化养护维护费用；002 项目党建经费 0.21 万元，与上年增加 0.2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党支部党建工作的开展；003 项目污水处理费 200 万元，与上年减少 314.3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14万元，与上年数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占0%，较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占57.14%，较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6万元，占42.86%，较上年持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12.2万元，其中：办公费2万元、印刷费0万元、邮电费0.52万元、差旅费0.3万元、会议费0万元、福利费0万元、日常维修费0万元、专用材料0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办公用房水费0.08万元、电费0.6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其他费用0.7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共建，经济指标，企业管理等4项工作，实施3个项目，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3142.61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22.84万元，通用设备12.29万元，专用设备1.4万元，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图书、档案0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4.27万元，基础设施建设3101.81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